全港親子普通話講故事比賽

參賽作品、照片及錄像收集及採用條款:

參賽作品

參加 GAPSK 語文推廣委員會(下稱"本會")主辦、語文教育及研究常務委員會(語常會)贊助舉辦的全港親子普通話講故事比賽之參賽作品(包括但不限於演出影片及參賽者提供之姓名及其所屬學校名稱)有機會被刊登及/或上載於本會及/或贊助機構的宣傳刊物、網站和社交媒體中,以作教育及宣傳用途。

- 1. 本會擁有所有晉級初賽的參賽作品的版權。
- 2. 參賽者需確保所提交的作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識產權或其他合法權益,如有任何爭議,參賽者需承擔所有責任。
- 3. 提交作品即表示參賽者已閱讀並明白參賽作品的使用及採用方式。

拍照及錄像

- 1. GAPSK 語文推廣委員會(下稱"本會")舉辦比賽及活動時,本會的員工及有關工作人員會在比賽及活動場地進行拍照和錄像,參加者需知悉其肖像、聲音及表演或會被拍攝。參加者同意所拍攝或攝錄的有關相片及影片,將有機會被刊登及/或上載於本會及/或贊助機構的宣傳刊物、網站及社交媒體中,以作教育及宣傳用途。
- 2. 本會擁有所有比賽及活動拍攝的照片、影音和錄像的版權。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收集目的

- 1. 比賽報名表格(印刷或網上版本)內提供的一切個人資料,只供為 GAPSK 語文推廣 委員會(下稱"本會")作以下之用途:
- (i) 登記參選作品及確認參加者之參加資格;
- (ii) 與參加者通訊;
- (iii) 公布比賽結果及頒發獎項;
- (iv) 於比賽作品之出版、列印、宣傳及上載於網站及社交媒體中辨認參加者;
- (v) 發放有關本會之比賽及活動資訊。
- 2. 參加者提供個人資料純屬自願,如你未能提供足夠的資料,本會未必能處理你的報名或確認你的參加資格。
- 3. 為了執行上述的目的,你的個人資料不會提供於未經授權人士及機構。查閱個人資料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 486 章),你有權取得及修改你的個人資料。如有需要,應聯絡:

GAPSK 語文推廣委員會

地址:香港九龍彌敦道 750 號始創中心 15 樓 1501 室

熱線電話:2110 3661/3101 0800

傳真號碼:2869 8218 電郵:pcmsc@gapsk.org

以上所有條款之內容,本會可作更改而無須另行通知。GAPSK 語文推廣委員會會保留最終之決定權。